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中華民國與轉變中的拉丁美洲

doi:10.30390/ISC.199110_30(10).0008

問題與研究, 30(10), 1991

Wenti Yu Yanjiu, 30(10), 1991

作者/Author：王建勛

頁數/Page：85-98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1/10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110_30\(10\).0008](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110_30(10).0008)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中華民國與轉變中的拉丁美洲

王建勛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研究員)

拉丁美洲(又稱中南美洲)幅員遼闊、國家衆多;包括墨西哥、中美洲、加勒比海和南美洲,面積二千二百萬平方公里,人口四億五千萬人,現有三十三個獨立國家。在地理上,拉丁美洲距離我國遙遠,但我國與拉丁美洲的關係則有悠久的歷史淵源。近年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關係日益密切,已由農業合作推展到工業合作;國與國的雙邊合作擴大到區域合作,已成為我國推展「台灣建設經驗」最有效果之地區。正當拉丁美洲各國為迎合世界潮流走向區域主義,致力於發展經濟之際,今(一九九一)年八月間,李元簇副總統率團訪問了中美洲國家。此行訪問除了加強與中美洲國家經濟與技術合作、提供區域性質之援助,並把我國之反共與經濟發展成功的經驗與各國分享;不僅鞏固了我國與中美洲國家之邦誼,亦有助於提升我國的國際形象與地位。

壹、我國與拉丁美洲之歷史關係

世界上很早就存在著一種學說,認為美洲大陸最先是中國人所發現。美洲大陸的土著——印地安人的來源,至今仍是一個謎,但是大部分考古學家都支持他們是來自中國,而認為印地安人是中國人的後裔。①在歷史考證上,就有中國僧侶在五世紀哥倫布發現新大陸以前,已經登上美洲大陸的說法,即使在考證上還不能完全肯定,至少在已發現的很多文物上,如古碑、雕刻及古佛像等,均可表明在哥倫布發現新大陸之前,中國與美洲之間已有了文化或其他方面的接觸。②

進入十六世紀,我國與拉丁美洲已經展開貿易關係。最早我國與拉丁美洲的貿易是通過菲律賓進行。我國出口的大多是

註① 陳雅鴻,「我國與拉丁美洲之關係」,中華民國第一屆拉丁美洲研討會論文,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七日,頁一—三。李春輝,拉丁美洲史稿(上冊),北京

商務印書館,一九八三年,頁三一七—三二二

註② 李春輝,前揭書,頁三二二。

生絲、棉布、瓷器、③陶器等，都是經過馬尼拉，然後運往墨西哥。④當時殖民統治拉丁美洲的西班牙王室，對這條貿易航道頗為鼓勵，後來因為貿易不斷擴張，而影響到西班牙的利益，從十六世紀末至十七世紀初，又採取限制政策。但是由於貿易的擴展，墨西哥銀元大量流入我國，在我國貨幣市場流通達半個世紀之久。同墨西哥一樣，南美洲的玻利維亞、祕魯、智利及中美洲的尼加拉瓜等國的銀幣亦曾流入我國。這對於後來我國幣制改革，由使用銀兩逐漸改用銀元，曾產生很大影響。

⑤ 在十九世紀，中國人向拉丁美洲移民，對拉丁美洲大陸之開發著有貢獻，並且對於我國與拉丁美洲初期的外交關係，亦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十九世紀中葉，古巴經濟主要是依賴蔗糖，其勞工原本是由歐洲帶來的黑奴，自歐洲列強宣佈買賣黑奴為非法後，古巴的糖業生產即陷於癱瘓，中國勞工取代了黑奴，解決了勞工問題，也因此開始了古巴糖業工業化。⑥ 在一八六八年至一八九七年古巴獨立戰爭期間，中國人亦有很大貢獻，為了表示感激，在一九〇一年古巴憲法第六十五條宣告所有在古巴的中國人可以被選為總統。⑦ 同時，中國人對於巴拿馬運河及鐵路的建造也盡了很大力量。總之，中國人的血汗曾為拉丁美洲歷史寫下了無法取代的一頁。

可是從十八世紀末期，中國勞工到拉丁美洲的人數大量增加，由於各國的國情不同，華人所受到的待遇亦不相同。一般而言，華人在拉丁美洲却因缺乏保護，而處境艱難，經常會遭到當地人民的排斥或使其財產遭到損失，由於華僑問題引起的官方交涉，就成為中國與拉丁美洲各國最早建立外交關係的因素。⑧

中國與拉丁美洲國家的外交關係，早在一八七四年與祕魯簽訂「中、祕友好及通商條約」時即已開始，根據此項條約，雙方建立正式外交關係、互派公使、領事外，並規定華人在祕魯受最惠國條約待遇。⑨ 其後，乃有一八八一年與巴西簽訂「友好通商條約」、一八九九年與墨西哥簽訂「通商條約」、一九〇三年與巴拿馬簽訂「商務條約」、一九〇〇年與多明尼加、一九四四年與哥斯大黎加、一九四六年與厄瓜多、以及一九四七年與阿根廷等國先後簽訂「友好、通商或平等互惠條約」

註③ 美國讀者文摘，一九八〇年中文版六月號，刊載有關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從大西洋打撈一六四一年一艘從美洲駛回歐洲的西班牙沉船，在該沉船內找到三十六隻完好無損的明代瓷器。

註④ 李春輝，前揭書，頁三二五。

註⑤ 李春輝，前揭書，頁三二九。

註⑥ 陳雅鴻，「我國與拉丁美洲之關係」，頁一—三。

註⑦ 陳雅鴻，「我國與拉丁美洲之關係」，頁三。

註⑧ 李春輝，前揭書，頁三五八—三六七。

註⑨ 陳雅鴻，「我國與拉丁美洲之關係」，頁二—四。

，互派公使，而普遍與拉丁美洲國家建立了外交關係。^⑩

貳、近代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關係之演變

在二次世界大戰以前，中國在墨西哥、巴拿馬、巴拉圭、古巴、祕魯、智利、瓜地馬拉及尼加拉瓜等國均設有大使館及領事館，並且與祕魯、玻利維亞及智利三國訂有友好條約。^⑪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在東西方冷戰中，大部分追隨美國冷戰政策的拉丁美洲國家與我國相處融洽。在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以前，拉丁美洲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有十九國，而中共除古巴外，沒有任何國家與其建交。一九七一年十月最後一次聯合國大會表決「中國代表權」問題時，由於美國與中共接近的跡象愈來愈為明顯，大部分屬於美國盟邦的拉丁美洲國家開始動搖；因而拉丁美洲有七國支持中共進入聯合國（智利、古巴、厄瓜多、蓋亞那、墨西哥、祕魯、千里達），五國投棄權票（阿根廷、巴貝多、哥倫比亞、牙買加、巴拿馬）。當時上述十二國中，只有古巴和智利與中共有外交關係。一九七一年十一月祕魯與中共建交以及一九七二年美國與中共簽訂「上海公報」以後，拉丁美洲國家亦隨之附和，改變對中共的政策；^⑫陸續有墨西哥、阿根廷、蓋亞那、牙買加、千里達、巴貝多、厄瓜多、哥倫比亞、委內瑞拉、巴西、玻利維亞、烏拉圭及尼加拉瓜等國先後與中共建交，相對我國亦先後與這些國家中止了外交關係。

在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八一年間，中華民國與拉丁美洲十八個國家簽訂有一百一十六項友好、文化、科技等協定，對於雙邊關係的維持有很大助益。^⑬至今中華民國在拉丁美洲仍與哥斯大黎加、多明尼加共和國、巴拉圭、多米尼克、海地、聖露西亞、聖文森、聖克里斯多福、巴拿馬、宏都拉斯、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巴哈馬、格瑞那達、貝利斯以及尼加拉瓜（復交）等十六國有外交關係。在有邦交十六國中，哥斯大黎加、多明尼加共和國、薩爾瓦多、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巴拿馬及巴拉圭，均已在我國設館。而我國在拉丁美洲無邦交的國家，如阿根廷、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厄瓜多、祕魯及委內瑞拉等國均設有機構，推動經貿、文化及體育等交流活動；巴西、智利及墨西哥則在華設有商務辦事處，辦理經貿及協助簽證事宜。^⑭

註⑩ 李春輝，前揭書，頁三六七。

註⑪ 陳雅鴻，「我國與拉丁美洲之關係」，頁四。

註⑫ Robert L. Warden,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with Latin America*, New York, Prager Publishers, 1977, pp. 194-195.

註⑬ 中外條約輯編，中華民國外交部，第四編，頁一〇八；第五編，頁一〇四，第六編，頁一〇五。

註⑭ 中華民國外交年鑑，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九年十月，頁二二七、二二七。

(附表一) 我國派遣各技術團之工作項目及國家

地區·國家·技術團	成立年月	人員編制	工作項目
中美洲			
駐巴拿馬農技團	59 4	12	稻作、雜作、蔬菜、養殖(水產、豬、鴨)、水利工程
駐巴拿馬漁技團	63 8	6	漁撈作業訓練、紅鯛標識放流、漁場調查
駐宏都拉斯農技團	61 2	13	水稻、蔬菜、雜作試驗示範、水稻推廣、水利、防洪。
駐宏都拉斯漁技團	63 11	6	海蝦養殖、漁撈、加工
駐哥斯大黎加農技團	61 9	18	陸稻、雜作、蔬菜、花卉、果樹、竹筍、養豬、水產養殖、養鴨示範推廣
駐哥斯大黎加漁技團	67 10	6	漁撈、航海、輪機、加工訓練及顧問服務
駐哥斯大黎加竹工藝團	70 9	6	竹類育苗、竹工藝訓練、展示
駐薩爾瓦多農技團	61 8	12	水稻、蔬菜、種竹、鳳梨、養豬、養魚、養蝦示範推廣
駐瓜地馬拉農技團	62 2	20	稻作、雜作、蔬菜、果樹、種竹、菜作、養豬、養魚、養蝦示範推廣
南美洲			
駐巴拉圭農技團	61 4	15	稻作、雜作、蔬菜、鳳梨、養豬疫苗、花卉示範推廣
駐厄瓜多農技團	67 12	12	稻作、雜作、蔬菜、養豬
駐厄瓜多漁技團	70 6	5	海蝦繁養殖、海水魚繁養殖試驗
加勒比海			
駐多明尼加農技團	52 11	9	水稻育種、灌溉、水土保持、養豬、養魚、養蝦、養牡蠣示範推廣
駐多明尼加漁技團	77 12	7	養蝦場、養蝦池興建、蝦類繁養殖
駐海地農技團	79 3	7	稻作、蔬菜、蘆筍、養豬、水產養殖、竹工藝示範推廣
駐聖文森農技團	71 10	8	陸稻、蔬菜、蘆筍、養豬、水產養殖、竹工藝示範推廣
駐多米尼克農技團	74 2	8	稻作、雜作、蔬菜、花卉、水產養殖示範及推廣、漁撈及航海訓練
駐聖露西亞農技團	73 12	6	稻作、雜作、蔬菜、養豬示範及推廣、竹工藝訓練
駐聖克里斯多福農技團	74 4	5	陸稻、蔬菜、山坡地利用、試驗及示範推廣
駐巴哈馬農技團	79 4	11	蔬菜、果樹試驗及示範推廣、海水魚蝦及牡蠣養殖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外交年鑑，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九年十月出版，頁三一五—三一〇。

另一項影響中華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關係深遠的，就是農業技術援助。自一九六三年我國應多明尼加共和國之請，派遣農技團赴多國協助發展農業以來，其他拉丁美洲國家亦紛紛要求派遣農技團前往協助。迄今我國在拉丁美洲地區計派有十五個農技團、五個漁技團以及竹工藝技術團、電力技術團、礦業技術團、水力技術團各一個，全部技術人員共計一百七十餘人。農技團主要工作項目為水稻、雜作、蔬菜、果樹栽培、養豬等之示範與推廣，漁技團主要是協助從事水產養殖、漁撈人員訓練及漁產加工等(附表一)。我國除派技術團常駐拉丁美洲外，亦常應各國政府之請求，派遣各類專家，前往考察或短期指導。其中包括農林、漁業、礦業、電子、水力等。另外為使此一地區了解我國農經建設，每年亦邀請各國農業部門官員來華參觀我國建設成果，並且各友邦亦紛紛派遣農漁等專業人員，來華參加我國政府舉辦之各種專業訓練。

我國對拉丁美洲國家的技術援助

，迄今已達卅餘年，由於決策正確，執行得宜，工作成果廣獲肯定。在農技合作方面，經示範推廣後，稻作單位面積產量，創下增產五到六倍的紀錄；蔬菜瓜果引進新品種改良栽培結果，收益較傳統作物增加八到十倍。手工藝方面，使受訓練之當地人員，提高了就業能力或自行創業改善生活。漁技合作方面則提升當地漁撈養殖技術，增加促進加工利用，協助近海漁業資源調查作爲開發基礎。這些成果，已普遍獲得各國政府及人民的讚譽。

雖然多年來，我國對有邦交及無邦交而友好之國家，均基於國家利益，針對實際情勢，積極推動此項工作。惟近年來，國際經濟與工業合作已成爲我國拓展對外關係重要之一環。因而必須將甚有成效的農業合作，提升爲工業技術合作，俾把我國在「台灣建設的經驗」，引介於拉丁美洲，藉以鞏固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的邦交。對於提升農技合作至工業合作層面，我國政府業已制定「海外工業合作實施要點」；一方面邀請各友邦技術人員來華接受專業訓練，促進技術交流與轉移各項技術合作業務；如土地改革、針灸醫學、成衣製作、作物品種改良、水產養殖等，另一方面則加強工業技術合作之實施，如協助多明尼加共和國開發小水力發電計畫以及協助瓜地馬拉進行金屬礦探勘等實施。

而更重要的是，我國政府爲鼓勵國人前往拉丁美洲投資設廠，以促進當地工業發展，曾配合美國頒佈的「加勒比海盆地振興計畫」(Caribbean Basin Initiative - CBI)，頒行「對加勒比海及中南美洲地區投資工作方案」，然後又另訂「鼓勵民間赴中南美友邦投資補助要點」；除補助業者赴該地區考察費用外，並補助融資利率百分之二之差額及負擔半數保險費用。另外，並利用我國「海外經濟合作發展基金」，在哥斯大黎加及巴拿馬設置加工出口區，爲使國人前往該地區投資獲得充分保障，我國並積極與各友邦簽定投資保障協定。特別是中美洲地區，各國紛紛設置加工出口區，頗利我國廠商前往投資。¹⁵

在相互訪問方面，我國爲增加友邦人士對我國之了解，加強對有關國家之聯繫，因而重要人士之互訪，亦爲政府拓展關係之重要工作。僅在一九九〇年期間，來自拉丁美洲各國的訪客多達三百七十七人，其中有國家元首、軍事首長、副總統、國會議長、部長、次長、政黨領袖等。近兩年來，每年平均至少亦有百人以上。¹⁶而我國政府首長、外交部官員，亦多藉友邦慶賀總統就職或經濟考察等名義，赴拉丁美洲國家訪問。¹⁷加以我國各項考察團或出席在拉丁美洲之國際會議，對認識各國國情，亦多有助益。在文化交流方面，我國與拉丁美洲各友邦多訂有文化專約，除雙方定期交換學者互訪外，並適時組團

註¹⁵ 經濟部國貿局分析中美洲經濟情勢時指出，中美洲國家爲積極引進外資發展經濟，紛紛設立自由貿易區或加工出口區，由於地理位置優越，投資條件良好，已吸引全球各地廠商前往投資（民國七十九年一月三日，經濟日報）。

註¹⁶ 丁懋慈，「我與拉丁美洲國家關係」，中華民國第二屆拉丁美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民國八十年四月，頁八。

註¹⁷ 中華民國外交年鑑，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九年十月，頁二九五、二九七。

赴各國舉辦展覽、巡迴演出或參加比賽。此外，我國應友邦要求亦經常選派各種球隊、武術、柔道、跆拳道等教練赴當地任教。我國政府在外交領域上，祇問耕耘，不計收穫的精神，益加增進彼此的友好與邦誼。

在貿易方面，我國與拉丁美洲地區的貿易，在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五年，每年約在十億至十四億美元之間，數額不大（附表二）。

可是近年來，我國為分散貿易市場，紓解貿易摩擦，政府不斷鼓勵對拉丁美洲的貿易與投資，並且我國經貿單位為拓展拉丁美洲貿易關係，分別於該地區各主要國家設立十二個商務單位，專為提供商情及資訊，藉以拓展該地區貿易市場。所以至一九八九年，我國與拉丁美洲雙邊貿易額已增加到二十八億六千一百二十萬美元，佔我國對外貿易總額的二·四%，其中輸出為十二億零九百萬美元，較一九八八年增長一八·三%，輸入為十六億五千二百二十萬美元，較一九八八年增長二六·一%。^⑬由於我國與拉丁美洲貿易額的增加，而引起拉丁美洲很多無邦交國家要提升與我國的實質關係。

叁、「務實外交」在拉丁美洲的成果

誠然，我國在拉丁美洲透過農漁技術援助、擴大經貿合作、加強相互訪問等方式，已使我國的友誼深植在拉丁美洲多國人民心目之中。特別是對於新興國家最多的加勒比海地區，我國政府曾成立各種專案小組，專以推動國人對該地區之投資，進而爭取與該地區新興國家建立關係。因而從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八年間，先後開拓了東加勒比的聖文森、多米尼克、聖克里斯多福、聖露西亞、以及巴哈馬等國家的外交關係。

從一九八八年以來，我國為因應國際形勢的變化，突破外交困境，又展開一個新的外交紀元；不再強調台灣戰略軍事的重要性，而要以本身經濟實力提供的優厚條件，使其他國家不再顧忌中共的壓力，而提升與我國的關係。這種主動務實的外交，其目的即是善用經濟實力，增強與他國互惠互利合作關係，以開拓更寬廣的國際活動空間。所以近年我國推展對外關係的政策方針，雖然仍秉持「一個中國」的基本國策，但是在作法上已經針對客觀的環境，以務實的態度，循總體外交途徑，

（附表二）中華民國與拉丁美洲貿易額（1981~1985）單位：百萬美元

期 間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出 口	967.02	718.02	502.58	586.77	658.41
進 口	512.61	576.29	512.19	643.85	546.77
總 額	1,479.63	1,294.31	1,014.77	1,230.62	1,205.18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經濟部國貿局，1981~1985我國對外貿易情況，民國76年三月，頁18~21。

(附表三) 我國與南美洲進出口貿易值1983~1991

單位：千美元

年別	出口	進口	出(入)超
1983	133.197	427.330	- 294.133
1984	159.708	468.819	- 309.111
1985	166.355	436.237	- 269.882
1986	268.556	459.306	- 190.740
1987	309.004	584.596	- 275.592
1988	301.415	1,064.195	- 762.780
1989	325.885	1,398.958	- 1,073.073
1990	427.694	1,153.234	- 725.540
1991 (1至5月)	197.069	602.754	- 405.685

我國與中美洲進出口貿易值1983~1991

單位：千美元

年別	出口	進口	出(入)超
1983	369.401	84.859	284.542
1984	427.071	175.040	252.031
1985	492.120	110.547	381.573
1986	661.125	113.630	547.495
1987	756.332	185.944	570.388
1988	722.505	246.326	475.179
1989	884.854	253.255	631.599
1990	925.259	179.541	745.718
1991 (1至5月)	385.896	95.550	290.346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財政部統計處，進出口貿易統計月報，第261期，民國八十年五月，頁59~70。

全力拓展對外新局。事實上，「務實外交」即是以往「實質外交」的延伸，基本上，「務實外交」在「一個中國」的認識與立場上並沒有任何改變，只不過在外交策略的運用上，在國際間爭取更多的活動空間。此一務實階段的外交，却因為中共在天安門血腥鎮壓事件的衝擊，而在拉丁美洲產生很大的效果。

一、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北平天安門血腥鎮壓事件，對中共對外關係的影響是全面的。雖然拉丁美洲國家對天安門事件的反應，沒有西方先進國家那樣強烈，但是天安門事件的影響，却促使了格瑞那達和貝里斯兩國主動與我國建交。¹⁹

雖然一九八九年七月廿日，加勒比海中的格瑞那達與我國建立正式外交關係，因為這是第一個與我國從未建交，而與中共有外交關係的國家與我國建交，對我國對外關係開展上是一大突破；以及同年十月十二日，位於中美洲東海岸的貝里斯與我國建交，更是此一突破的連鎖反應。但是格、貝兩國先後與我國建交，都曾帶來「兩個中國」及「雙重承認」問題。然而事出於格、貝兩國主動與我國建交，此一理念的選擇應屬於格、貝兩國。²⁰最後中共在使用壓力，力圖阻止無效後，乃先後與格、貝兩國斷交。雖然中共與格、貝兩國斷交正符合兩岸所強調的「一個中國」政策。但是中共反應強烈，不斷利用各種

註19 聯合報，民國七十八年七月廿一日、十月十三日。

註20 我外交部及新聞局對此均有公開說明（民國七十八年七月廿二日聯合報，七月廿一日中時晚報。）

媒體和管道抨擊我國的「務實外交」是在製造「兩個中國」及「一中一台」。²¹這是中共要把此一問題引起世界注意，以阻止可能發生的「骨牌」作用，乃強烈的批評我國的「務實外交」。另一方面，格、貝相繼與我國建交，使我國在加勒比海十三個國家中有邦交國家數目，由七個增加為九個，而中共由六個減為四個，我國已較中共佔優勢，並且可能引起其他加勒比海國家亦要與我國建交。所以中共在「震驚」之餘，自然要嚴加檢討以往疏忽對加勒比的政策，以防止我國繼續與加勒比海國家建交。然而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五日，我國與中美洲最大國家尼加拉瓜在斷交將近五年之後，又宣佈恢復邦交²²，而成爲拉丁美洲地區第一個復交成功的先例，更可能帶動過去其他與我國有邦交國家起而效尤。

二、北平天安門事件以後，一九八九年八月間，我國外交部次長金樹基曾前往巴拉圭主持南美洲地區工作會報，並順道前往巴西、阿根廷、智利及哥倫比亞訪問，以開拓我國與南美洲國家的實質關係。不久後，即有巴西政府同意我國駐「巴西遠東商務中心」改名爲「台北商務中心」。同年十月三十日，玻利維亞政府允許我國在玻利維亞設立「台北商務及領事辦事處」，並享有國際組織駐玻國機構同等之地位與待遇；接著秘魯及智利政府亦都准許把我國在該等國家的「遠東貿易中心」改名爲「台北商務辦事處」，駐地人員也可享受外交豁免待遇。²³南美洲國家紛紛提升與我國的實質關係，亦是我國爲「務實外交」樹立了新的模式。

三、在我國與墨西哥斷交二十餘年以來，墨西哥曾是我國經濟外交的「死角」。但是一九八九年四月，我國終於透過外貿活動在墨西哥設立「貿易辦事處」，²⁴而墨西哥亦在華設立了半官方的商務辦事處²⁵。一九九一年一月，墨西哥決開方便之門，在華核發簽證業務，此更有助中、墨商業往來，加強雙邊實質關係²⁶。

自從美國、加拿大及墨西哥有意成立北美共同市場以來，已吸引我國許多中小企業有意到墨國投資設廠，尤其是墨西哥已採取開放政策，也提高了廠商開發拉丁美洲市場的意願。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日在墨西哥市舉行的第三屆中、墨商務聯席會議，有中、墨雙方政、經、企業界代表等一五〇人與會，雙方曾就促進雙方投資、貿易等主題熱烈討論。²⁷現在墨西哥駐

註21 一九八八年七月廿九日中共外交部發言人，見七月卅一日《人民日報》；八月七日中共外交部聲明，見八月廿一日《瞭望周刊》。

註22 聯合報，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六日。

註23 聯合報，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註24 貿易快訊，中華民國外貿協會，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卅日，頁三。

註25 經濟日報，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廿日。

註26 經濟日報，民國八十年一月十五日。

註27 貿易快訊，中華民國外貿協會，民國八十年六月廿七日，頁一。

華辦事處已改善國人赴墨西哥觀光簽證，使國人前往墨西哥從事工商業考察及旅遊更為方便，並且墨國政府已訂定優惠獎勵措施，提供廉價勞力與能源，享受各種稅務減免，以吸引我國廠商前往投資。墨西哥的地理位置介於北美與中南美洲之間，我國廠商可利用美、墨邊界的廉價勞力，投資設廠，然後把箭頭指向南、北美洲，而成爲我國拓展拉丁美洲貿易市場的一個重要據點。

四、一九八〇年代是拉丁美洲經濟衰退最嚴重的一個時代，而一九九〇年拉丁美洲二十五個國家的外債已達四千二百億美元。美國總統布希一九九〇年宣佈的「美洲振興計畫」(Enterprise for The Americas Initiative)，旨在循貿易、投資、減債三管齊下方式，協助拉丁美洲重振其經濟。²⁸此一計畫並指定由「美洲開發銀行」主管一項多邊投資基金，由美國西歐及日本分五年提供此一基金所需的十五億美元。²⁹而擔負拉丁美洲地區經濟發展的「美洲開發銀行」，爲使拉美地區經濟復甦，乃推動拉丁美洲國家實行改革，吸收新的投資，並建立自由貿易區。拉丁美洲國家正在配合此項計畫走向經濟一體化，這些區域性的金融機構如「美洲開發銀行」、「中美洲開發銀行」等，對於拉丁美洲地區的發展，均將扮演重要角色。在目前國際社會已走向合作與相互依賴，地區整合的趨勢愈加明顯之際，亦正是我國可以利用的資源，以我國的金融實力插足國際金融活動。所以當前我國政府除了積極參與「美洲開發銀行」的活動之外，並已正式以中華民國名義簽署出資一億五千萬美元，加入「中美洲開發銀行」的經濟發展協定，不久我國即可成爲該行的區域外會員。³⁰此不僅使我國今後與拉丁美洲國家的關係，由國與國的合作擴大到區域合作，亦可使我國走向區域性國際金融中心的目标，首先在拉丁美洲獲得實現。

肆、從地區情勢新動向展望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關係的發展

在一九六〇年代，由於拉丁美洲連年貿易赤字、通貨膨脹，加以一九七三年以後的石油價格暴漲，非產油國財政普遍惡化。於是拉丁美洲國家的外債急劇增加。一九七〇年代，拉丁美洲的進口仍以每年約六·五%的成長率繼續增加，而拉丁美洲的進口多以工業品爲主，輸出則一直擔負提供原料的角色，由於工業品與原料價格上的差異，使得拉丁美洲國家與西方工業國家間的經濟發展差距持續擴大。³¹進入一九八〇年代，拉丁美洲債務危機，因爲西方經濟回升和國際間的救援措施，得

²⁸ Sidney Weintraub, "The New U.S. Economic Initiative Toward Latin America," *Journal of Interamerica Studies and World Affairs*, Vol. 33, No. 1, Spring 1991, pp. 1~18.

²⁹ *Le Monde*, Apl. 9, 1991, p. 19.

³⁰ 聯合報，民國八十年六月廿一日。

³¹ *Le Monde*, Aug. 6, 1991, p. 13.

以暫時趨緩，但債務本身問題並未根本解決。^{③②}再加上原料和初級產品在國際市場下跌，美國及西歐的貿易保護主義聲勢上升，造成拉丁美洲國家出口更加困難，復以支付外債的國際條件未見改善，地區資金大量外流。^{③③}這些因素嚴重阻礙了拉丁美洲國家的經濟發展。近年來，由於外債問題仍無法紓解，大多數國家的財政赤字繼續擴大、通貨膨脹居高不下，失業人口遽增、外匯嚴重短缺，各國相繼發生經濟成長停滯，甚至負成長的現象。相對地，同時期國際間其他地區經濟持續成長，更使拉丁美洲國家在強烈對比下，顯得更加貧窮。因而拉丁美洲國家為突破困境，乃在經濟與貿易政策方面作了重大改變；其一是面對世界經濟整合的潮流，拉丁美洲國家亦要重新走向經濟一體化的「區域主義」(Regionalism)；其二是拉丁美洲國家要依據它們新的經濟發展策略，擴大參與全球經濟活動，儘量增加出口，減少進口，把進口降為自一九三〇年代以來一直風行的次要地位。^{③④}影響所及，有關於一地區最新情勢發展概況分述於後：

一、經濟一體化，拉丁美洲國家面對歐洲單一市場即將在一九九二年實現，美國、加拿大和墨西哥的北美共同市場亦在相互呼應，如果拉丁美洲國家無動於衷，其經濟必然更趨衰退。因而它們亦紛紛重組本地區的共同市場：

1. 「南美自由貿易區」

一九九一年三月廿六日，巴西、阿根廷、烏拉圭及巴拉圭四國元首在亞森松舉行高峰會議，簽訂了經濟一體化條約。^{③⑤}規定在一九九一至一九九五年間，四國關稅每年減少二五%，至一九九五年四國關稅完全免除，屆時四國自由貿易區將達成一個真正的共同市場；包括四國貨物自由交流、資金和人員自由交流，並制定共同的對外關稅與協調一致的經濟與貨幣政策

2. 「安地斯自由貿易區」

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八日，南美洲安地斯山脈的委內瑞拉、厄瓜多、秘魯、玻利維亞及哥倫比亞五國元首在卡拉加斯召開高峰會議，協議在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成立安地斯自由貿易區，並規定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起計畫實施關稅同盟，提出一個

註^{③②} Ibid.

註^{③③} Ibid.

註^{③④} Sidney Weintraub, *op. cit.*, pp. 1~2.

註^{③⑤} *Le Monde*, May 8, 1991, p. 17.

共同對外關稅率和自由貿易區管理規定的時間表，至一九九五年達成共同市場的目標。³⁶

3. 「中美洲自由貿易區」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五日，中美洲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瓜地馬拉、薩爾瓦多、宏都拉斯等五國元首在聖薩爾瓦多舉行五國高峰會議，巴拿馬以觀察員列席。五國協議從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卅一日起廢除關稅壁壘，特別是地區農產品將自由交流，並協議重建自一九六九年宏、薩戰爭已經癱瘓的中美洲共同市場。同時五國決定接受墨西哥和委內瑞拉的建議，建立一個更廣泛的自由貿易區，以便和工業國家競爭。³⁷

雖然拉丁美洲國家區域經濟整合的目標，即在撤除一切不必要的障礙，特別是關稅壁壘，使區域內商品自由流通、自給自足，共享經濟發展的成果。但是區域經濟整合，對外勢將採取一致的貿易政策，形成貿易壁壘，造成外國商品進入該等市場競爭更加困難。對我國而言，正當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發展經貿關係起步之際，自然更不能忽視此一地區情勢變化對我國可能產生之影響。為防止該等國家為突破其他國家進口限制，而升高貿易壁壘，我國廠商似應早日設立貿易據點。

二、由於世界經濟重心，正從大西洋轉向太平洋地區，過去幾乎完全依賴與美、歐貿易與投資的拉丁美洲國家，已逐漸的把目光東移，開始重視與亞太地區的經濟關係。³⁸在地理上，屬於太平洋地區的四十個國家，其中即有十一個國家在拉丁美洲，如墨西哥、智利、秘魯、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巴拿馬、尼加拉瓜、宏都拉斯、薩爾瓦多以及瓜地馬拉等均是。可是在以往，太平洋經濟區域只有美國、加拿大、東北亞、東南亞、澳大利亞、紐西蘭，很少提到拉丁美洲國家，至少在觀念上，拉丁美洲國家被排斥在外。其主要原因，乃是拉丁美洲國家在傳統或歷史上早已形成以美、歐為主的對外經濟關係。可足今天拉丁美洲國家多基於世界重心正從大西洋轉向太平洋地區，而開始重視與亞太地區的經濟關係。因為拉丁美洲國家太平洋意識增強，有些國家的經濟模式漸趨開放，特別是智利和墨西哥，已有可能成為太平洋經濟區域的成員，而巴拿馬則可能成為歐洲與亞洲之間聯繫的紐帶。亦因為拉丁美洲國家要減輕美、歐兩大傳統市場保護主義的壓力，更使得亞太地區經濟發展的成果，成為它們以原料為主的新興出口市場。所以太平洋沿岸國家，特別是日本、中華民國、南韓、紐西蘭和澳洲，在拉丁美洲國家政策考量的份量上逐漸加重，而成為拉丁美洲國家與太平洋沿岸國家貿易快速增加的原因。先是智利及墨西哥，而後將是愈來愈多的拉丁美洲國家要進入太平洋的經濟活動。其中最引人注目目的是日本不斷擴大對拉丁美洲的投資，

³⁶ *Le Monde*, May 21, 1991, p. 13.

³⁷ *Le Monde*, July 19, 1991, p. 20.

³⁸ Gerald Segal, "Latin America Looks to the Pacific Century,"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Aug. 31, 1989, p. 4.

以及中華民國已在拉丁美洲引導一個新的經濟發展模式。事實上，東亞國家很需要拉丁美洲的原料，而拉丁美洲國家更需要東亞國家的資金與市場，在互惠互利的基礎上，很容易擴大彼此經濟合作的領域。

在過去，我國與拉丁美洲貿易最大障礙，就是拉丁美洲國家缺少外匯，使我國出口受到限制，所以近年我國與拉丁美洲的貿易大都是入超。據經濟部國貿局統計資料指出，雖然一九八九年我國與拉丁美洲貿易總額為二十八億六千一百萬美元，已較一九八八年成長二二·六七%，惟近十年來，我國與拉丁美洲的貿易，除一九八三、一九八四年是出超，其餘皆為入超。我國對拉丁美洲貿易的特徵是，我國對中美洲國家貿易一向是出口多於進口，而對南美洲國家則是進口多於出口（附表三），並且我國對拉丁美洲的輸出，經常是集中在墨西哥、巴拿馬、巴西及智利等少數國家。

雖然拉丁美洲地區政治與經濟並不穩定，貿易與投資均有風險，以往我國政府鼓勵加強對拉丁美洲的貿易關係，並不能引起我方工商業者的興趣。但是從一九九〇年以來，我國經貿外交已把目標對準拉丁美洲。^{③⑨}例如為加強與拉丁美洲各國雙邊經貿實質關係，我國政府繼續提供基金（附表四）、技術援助，並推動相對貿易。我國經濟部次長江丙坤已兩次率領貿易及投資考察團，訪問巴西、墨西哥、阿根廷、智利及加勒比海盆地國家。一九九一年六月間，我國外交部次長程建人曾前往拉丁美洲分頭主持加勒比海、中美洲及南美洲外交使節區域會報，並分別訪問厄瓜拉瓜、宏都拉斯、聖露西亞、格瑞那達、巴拉圭及無邦交的巴西、阿根廷、智利、秘魯、哥倫比亞、委內瑞拉等國家。程次長對記者談到此次訪問的感想時，認為中南美洲是很有潛力的地區，對我國四十年來的政經發展、海峽兩岸開展關係情形，這些國家都非常關切，呼籲朝野加強對拉丁美洲的接觸，不要因為語言、文化的隔閡，而喪失我們應有的重視。^{④⑩}當前拉丁美洲國家對我國借鏡之處甚多，^{④⑪}我國政府不但要加強技術援助，並考慮設置協助

（附表四）「海外經濟合作發展基金」對中南美洲國家技術援助案件統計表

至民國79年9月30日

單位：萬美元

國 家	申請人	計畫內容	金 額
哥 斯 達 黎 加	中華工程	加工出口區	900
巴 拿 馬	中華工程	加工出口區	780
多 明 尼 加	鼎達公司	自由加工區	250
美 墨 邊 境	匯登實業公司	加工區	1,000
巴 哈 馬	巴哈馬長達公司	魚蝦養殖區	500
聖 文 森	聖文森政府	國內建設案	800
委 內 瑞 拉	委國對外貿易局	規劃加工出口區	35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外經濟合作發展基金會，民國79年12月10日統計資料。

註39 聯合報，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廿四日。

註40 聯合報，民國八十年六月十七日。

註41 Rhy Jenkins,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dustrialization: A Comparison of Latin American and East Asian Newly Industrializing Countries," *Development and Change*, Vol. 22, No. 2, April 1991, pp. 197-225.

民間業者赴拉丁美洲地區投資基金，以求擴大民間企業在此地區的經濟與政治效益。我國政府這些行動，不僅幫助我國工業者分散市場、增加出口、取得資源，而且亦是我國鞏固既有邦交國之邦誼，提升與無邦交國家之實質關係的重要步驟。

伍、結語

拉丁美洲天然資源豐富、市場廣大，盱衡當今此一地區的情勢發展，無論在政治上或經濟上，均已向民主與繁榮的道路邁進。在政治上，拉丁美洲大多數國家均已從軍事統治恢復民主政治，在多元化政治發展下，各國力求內部改革、消除暴力革命，社會漸趨穩定；在經濟方面，美國、加拿大及墨西哥的北美自由貿易市場即將實現，而拉丁美洲國家亦多在迎合美國之「美洲振興計畫」，積極引進外資、克服通貨膨脹，把國營企業改爲民營、推展經濟自由化、降低關稅、開放市場，使經濟朝向健全方向發展。拉丁美洲情勢的好轉，亦會引起我國內業者把目光轉向拉丁美洲。事實上，從一九八九年，我國政府已把拉丁美洲列爲五大新興市場之一，積極協助業者打入拉丁美洲市場，一九九一年上半年，不僅我國對南美出口較去年同期增加了一四·六%，亦引起南美洲國家紛紛提升與我國的實質關係。

誠然，拉丁美洲是我國擁有邦交國最多之地區，亦是當今推展「務實外交」活動空間最大之地區。一般而言，拉丁美洲國家具有共同的語言與文化傳統，易於聯合一致對外，其未來在國際事務上將有可觀的影響力量。基於拉丁美洲未來發展之能力及重要性，促進彼此文化交流，增加彼此了解、推動各方面之合作，將是我國推展對外關係重點之一。事實上，當今拉丁美洲正擺脫傳統對歐美的依賴與地緣政治的約束，尋求更廣泛的國際合作，努力發展經濟，以挽救它們的貧窮，更希望透過相互經貿交流加深對我國的信賴與合作。甚至於近年要求我國提供援助的國家亦愈來愈多。爲因應國際間的要求與克盡我國對國際的義務，我國政府已著手規畫提高對外援助的金額，^④並使此項援助制度化，無論是促使民間企業參與政府援外工作或是透過區域金融組織提供援助，均期望此項援助能產生更大的效果。

今年八月間，李副總統率領友好訪問團前往中美洲，藉參加世盟舉行廿三屆年會之便與各國政府領袖會晤，並訪問了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及宏都拉斯三國，其目的即是提供中華民國四十年來成功發展經驗與各國分享。八月廿二日，李副總統與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宏都拉斯、瓜地馬拉及薩爾瓦多等六國副元首舉行高峰會議，已達成一致協議，今後我國將加強與中美洲國家的經濟合作，建立調整及配合公、民營企業之架構，擴大商業、技術、生產、社會及教育交流，以及我國政府提供區域性質之援助計畫、擴大中美洲區域合作組織等多項具體行動。^⑤這無疑是中美洲經過十年動亂之後，我國

註④ 聯合報，民國八十年八月廿四日。

註⑤ 中時晚報，民國八十年八月廿三日。

對於該地區的重建工作扮演一個重要角色。此外，八月廿五日，中尼兩國舉行部長會議後，我國政府宣佈將以三千萬美元的低利貸款，協助尼加拉瓜償還外債。這是我國首次與美、日、德、瑞士等十六國共同携手，協助尼國償還對世界銀行等三個國際金融組織的貸款，有助我國對第三世界國家從「雙邊關係」轉變為「多邊關係」——提升我國國際形象與地位。^④

最重要的是，雖然我國與拉丁美洲文化傳統有很大距離，但在反共意識上則容易建立彼此友好關係。李副總統在世盟太會閉幕典禮上，曾應邀在會中以「合力推展政治民主與經濟發展」的主題致詞。李副總統對來自全球三百多位會員指出，世盟成立以來，對遏阻馬列共產主義的擴張，貢獻卓著，尤其是自美國前任總統雷根發起「全球民主運動」之後，兩大運動合流，更加速世界共產集團的瓦解。李副總統並提供我國的反共經驗，願與中美洲國家共享。^⑤今後如果我國的反共經驗及經濟建設的成功，在拉丁美洲形成一個政治潮流，使得拉丁美洲國家在政治思想上與我國趨於一致，不僅可促進該地區的社會與經濟繼續發展，而且我國在該地區亦可獲得更多的外交與實質關係。

總之，李副總統此行訪問中美洲國家，不僅受到熱烈歡迎，鞏固我國與中美洲國家邦誼，並獲得中美洲六國一致承諾支持我國加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成果相當豐碩，實為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之友好合作關係又邁向一個新的里程。

(民國八十年八月卅日脫稿)

*

*

*

註④

聯合報，民國八十年八月廿七日。李副總統此次中美洲訪問之行，提供給各國的援助貸款計七千五百多萬美元。其中對哥斯大黎加貸出的一千五百萬美元，是去年我國已承諾三千萬美元貸款的第二次付款金額；對宏都拉斯三千萬美元貸款是以供作公路維修之用；而對尼加拉瓜的三千萬美元貸款則是去年中、尼復交時我國承諾的一億美元低利貸款中的一部分（民國八十年八月卅日，聯合報）。